



# 植德网络刑事合规资讯周报

(自 2022 年 12 月 24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0 日)

—植德律师事务所—

北京|上海|深圳|珠海|海口|武汉

Beijing|Shanghai|Shenzhen|Zhuhai|Haikou|Wuhan

[www.meritsandtree.com](http://www.meritsandtree.com)

## 目录

行业动态.....	5
监管动向.....	14
立法动向.....	19

## 导读

【行业动态】 .....	5
一、 最高人民法院发布第 35 批指导性案例，涉及公民个人信息保护 .....	5
二、 最高人民检察院发布 4 件依法惩治涉网络黑恶犯罪典型案例 .....	6
三、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依法对知网滥用市场支配地位行为作出行政处罚 .....	7
四、 中国首例破坏技术防护措施类侵犯著作权案告破 .....	7
五、 斗鱼知名主播利用抽奖玩法赌博被认定开设赌场罪 .....	8
六、 利用“第三方支付”平台为赌博网站提供非法资金结算被认定非法经营罪 .....	9
七、 杭州警方跨 8 省 11 市打掉利用网盘建群传播淫秽物品“黑色”产业链 .....	9
八、 陕西审理侵犯客户个人信息刑事案件中判决被告人承担附带民事赔偿责任 .....	10
九、 APP 强制收集用户画像信息用于个性化推送被判侵权 .....	10
十、 违规运营“网贷网”非法集资案一审宣判 .....	11
十一、 字节员工涉嫌违规获取美国用户数据被解雇 .....	12
十二、 Meta 同意支付 7.25 亿美元和解隐私诉讼 .....	12
十三、 微软公司因未能正确提供足够便利的 Cookies 拒绝方式被罚款 6,000 万欧元 .....	13
【监管动向】 .....	14
一、 七部门发布《关于加强互联网销售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的通知》 .....	14
二、 国家广电总局开展“小程序”类网络微短剧专项整治 .....	14
三、 川渝两地通报侵害用户权益 APP 名单 .....	17
四、 加拿大调整版权保护规定 .....	17
【立法动向】 .....	19
一、 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开征求对《关于进一步提升移动互联网应用服务能力的通知（征求意见稿）》的意见 .....	19
二、 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办公厅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网络微短剧管理 实施创作提升计划有关工作的通知》 .....	22

---

三、 对外贸易法修正案草案、民事诉讼法修正案提请审议.....	22
四、 中国银保监会发布《银行保险机构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办法》 .....	23

## 【行业动态】

### 一、最高人民法院发布第 35 批指导性案例，涉及公民个人信息保护<sup>1</sup>

近日，最高人民法院发布第 35 批共 4 件指导性案例，均为公民个人信息保护刑事案例。该批案例分别涉及人脸识别信息、居民身份证信息、微信等社交媒体账号、手机验证码等刑法保护的公民个人信息范围、性质，对于明确类案裁判规则，依法保护公民个人信息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

指导性案例 192 号《李开祥侵犯公民个人信息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明确了使用人脸识别技术处理的人脸信息以及基于人脸识别技术生成的人脸信息均具有高度的可识别性，能够单独或者与其他信息结合识别特定自然人身份或者反映特定自然人活动情况，属于刑法规定的公民个人信息。窃取或者以其他方法非法获取上述人脸识别信息，情节严重的，应依照《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侵犯公民个人信息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第五条第一款第四项等规定定罪处罚。

指导性案例 193 号《闻巍等侵犯公民个人信息案》明确了居民身份证信息包含自然人姓名、人脸识别信息、身份证号码、户籍地址等多种个人信息，属于《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侵犯公民个人信息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第五条第一款规定的“其他可能影响人身、财产安全的公民个人信息”。

指导性案例 194 号《熊昌恒等侵犯公民个人信息案》明确了违反国家有关规定，购买微信等社交媒体账号后，非法制作带有公民个人信息的社交媒体账号出售、提供给他人，情节严重的，属于刑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一第一款规定的“违反国家有关规定，向他人出售或者提供公民个人信息”行为，构成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该案例还明确未经公民本人同意或具有法律授权等个人信息保护法规定的理由，通过购买、收受、交换等方式获取在一定范围内已公开的公民个人信息进行非法利用，改变了公民公开个人信息的范围、目的和用途，不属于法律规定的合理处理，属于刑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一第三款规定的“以其他方法非法获取公民个人信息”行为，情节严重的，构成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

指导性案例 195 号《罗文君、瞿小珍侵犯公民个人信息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明确了服务提供者专门发给特定手机号码的数字、字母等单独或者其组合构成的验证码具有独特性、隐秘性，能够单独或者与其他信息结合识别特定自然人身份或者反映特定自然人活动情况的，属于刑法规定的公民个人信息。

【来源：最高人民法院】

<sup>1</sup> 《最高人民法院发布第 35 批指导性案例》，载最高人民法院官网，2022 年 12 月 28 日发布，<https://www.court.gov.cn/zixun-xiangqing-384401.html>。

## 二、最高人民法院发布 4 件依法惩治涉网络黑恶犯罪典型案例<sup>2</sup>

近日，最高人民法院发布 4 件依法惩治涉网络黑恶犯罪典型案例。该批典型案例聚焦当前司法实践中常见、多发情形，涉及群众反映强烈、被害人群体广泛的网络“套路贷”、网络舆情敲诈、网络裸聊敲诈、网络“软暴力”催收等信息网络重点犯罪领域，有较强的代表性、典型性。

与主要在线下现实生活中实施的传统黑恶犯罪不同，涉网黑恶犯罪在犯罪手段、方式、影响和后果等方面均有其自身的特点，涉及争议难点问题较多。为更有针对性指导办案，最高检选编了该批典型案例。此次发布的 4 件典型案例分别为汤某甲等人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案，洪某都等人敲诈勒索案，袁某厚等人敲诈勒索、强迫交易、寻衅滋事案，赵某等人寻衅滋事案。

据最高检第一检察厅负责人介绍，该批案例明确了检察机关办理涉网络黑恶犯罪有关事实认定和法律适用问题的指导性意见。比如，案例一明确了如何认定网络“套路贷”以及有组织实施网络“套路贷”认定构成黑社会性质组织的条件。案例二单纯以线上有组织地利用网络点对点实施敲诈勒索等具有隐蔽性的违法犯罪活动，尚未严重破坏经济和社会生活秩序，依法未认定为黑社会性质组织。案例三阐明要从被害方是否有涉案服务或商品的正常需求、行为人是否实际提供服务、商品服务及其对价是否合理等三个方面区分敲诈勒索和强迫交易行为。案例四重申了“软暴力”催收认定为寻衅滋事的条件等。此外，这批案例还强调，对有组织利用信息网络，以老年人、未成年人、在校学生等特殊群体为对象实施犯罪，导致严重后果的黑恶犯罪，要依法从严从重惩处。

近年来，黑恶势力向网络空间蔓延，通过信息网络实施犯罪，整个犯罪链条、空间突破了传统犯罪的地域时空限制，渗透力更强、波及面更广、被害人更多，危害巨大。2022 年 8 月，根据中央有关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工作部署，最高检会同中央宣传部、中央网信办、最高人民法院、公安部等等九部委联合下发《关于开展打击惩治网络黑恶犯罪专项行动的通知》，部署在全国开展为期一年半的打击惩治涉网黑恶犯罪专项行动，全力推动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在信息网络空间持续纵深开展。各地积极推进相关工作，并取得初步成效。

最高检第一检察厅负责人表示，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要强化社会治安整体防控，推进扫黑除恶常态化，依法严惩群众反映强烈的各类违法犯罪活动。各级检察机关要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高度重视黑恶犯罪在网络空间的发展态势及其危害性，立足检察职能，密切与其他部门协作配合，拓宽案件线索来源，切实提升办案质效，依托案件办理深入参与社会治理，共筑清朗网络空间。

【来源：最高人民法院】

<sup>2</sup> 《最高检发布 4 件依法惩治涉网络黑恶犯罪典型案例》，载最高人民法院官网，2022 年 12 月 30 日发布，[https://www.spp.gov.cn/xwfbh/wsfbt/202212/t20221230\\_597178.shtml#1](https://www.spp.gov.cn/xwfbh/wsfbt/202212/t20221230_597178.shtml#1)。

### 三、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依法对知网滥用市场支配地位行为作出行政处罚<sup>3</sup>

12月26日，市场监管总局依法对知网滥用市场支配地位行为作出行政处罚并责令其全面整改。行政处罚主要内容摘录如下：

经查，知网在中国境内中文学术文献网络数据库服务市场具有支配地位。2014年以来，知网滥用该支配地位实施垄断行为。一是通过连续大幅提高服务价格、拆分数据库变相涨价等方式，实施了以不公平的高价销售其数据库服务的行为；二是通过签订独家合作协议等方式，限定学术期刊出版单位、高校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授权使用学术期刊、博硕士学位论文等学术文献数据，并采取多种奖惩措施保障独家合作实施。调查表明，知网实施不公平高价、限定交易行为排除、限制了中文学术文献网络数据库服务市场竞争，侵害了用户合法权益，影响了相关市场创新发展和学术交流传播，构成《反垄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一）项、第（四）项禁止的“以不公平的高价销售商品”和“没有正当理由，限定交易相对人只能与其进行交易”的滥用市场支配地位行为。

根据《反垄断法》第五十七条、第五十九条规定，综合考虑知网违法行为的性质、程度、持续时间和消除违法行为后果的情况等因素，2022年12月26日，市场监管总局依法作出行政处罚决定，责令知网停止违法行为，并处以其2021年中国境内销售额17.52亿元5%的罚款，计8760万元。同时，坚持依法规范和促进发展并重，监督知网全面落实整改措施、消除违法行为后果，要求知网围绕解除独家合作、减轻用户负担、加强内部合规管理等方面进行全面整改，促进行业规范健康创新发展。

【来源：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官网】

### 四、中国首例破坏技术防护措施类侵犯著作权案告破<sup>4</sup>

近期，上海市公安局食药环侦总队侦破首例销售盗版医学软件和非法破解工具案，15名犯罪嫌疑人因涉嫌侵犯著作权罪被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据上海警方表示，该案也是《刑法修正案（十一）》将“破坏、避开权利人为保护著作权设置的技术防护措施”行为纳入侵犯著作权罪规制范畴以来，中国首例破坏技术防护措施类侵犯著作权刑事案件。2021年12月，上海市公安局食药环侦总队接到多家医学影像领域头部企业反映，这些企业旗下CT机、核磁共振等设备故障的报修量和投诉量畸高，初步判断是由于使用盗版软件和非法破解工具所致。警方随即成立专案组开展立案侦查。经研判，警方发现一批对外销售盗版软件和非法破解工具的可疑网店，并循线追查锁定了以犯罪嫌疑人刘某、闫

<sup>3</sup> 《市场监管总局依法对知网滥用市场支配地位行为作出行政处罚并责令其全面整改》，载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官网，2022年12月26日发布，[https://www.samr.gov.cn/xw/zj/202212/t20221226\\_352396.html](https://www.samr.gov.cn/xw/zj/202212/t20221226_352396.html)。

<sup>4</sup> 《中国首例破坏技术防护措施类侵犯著作权案告破》，载中国新闻网2022年12月27日发布，<https://chinanews.com.cn/cj/2022/12-27/9922452.shtml>。

某等人为首的2个破解、复制软件犯罪团伙和彭某等利用非法破解工具提供医疗设备维修服务的犯罪嫌疑人。自2020年3月以来，以犯罪嫌疑人刘某、闫某等人为首的2个犯罪团伙为牟取非法利益，通过某网络论坛搭识“黑客”人员李某，以2万元的价格购得一款破解各类技术防护系统的计算机程序，并利用该程序侵入多个品牌医学软件著作权保护系统，窃取图形分析、辅助诊疗、设备维修等功能软件，私自复制刻录盗版软件，制作非法破解工具以配合上述盗版软件激活使用。嗣后，刘某、闫某团伙以远低于市场价，每件7万元的价格将盗版软件销往全国20余家医疗机构，并以每件2000元到6000元不等的价格，向彭某等第三方医疗设备维修人员销售非法破解工具。彭某等人再以每次5000元至1万元不等的价格，对外提供医疗设备维修等非法服务。

2022年7月，上海警方在中国多地公安机关的密切配合下开展集中收网行动，一举捣毁完整犯罪产业链，抓获犯罪嫌疑人15名，捣毁犯罪窝点5处，查获盗版软件存储设备30余台、非法破解工具700余个，涉案金额1000余万元人民币。目前，上述15名犯罪嫌疑人因涉嫌侵犯著作权罪已被上海警方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来源：中新网】

## 五、斗鱼知名主播利用抽奖玩法赌博被认定开设赌场罪<sup>5</sup>

四川省都江堰市法院近日审理了该院首例利用直播平台开设赌场案，被告人正是此前曝光的斗鱼平台前户外一哥“多多户外”直播间。2017年3月至2020年9月期间，付某某、潘某利用斗鱼平台“粉丝福利社”的抽奖模块，事前设置抽奖的奖金金额及份数，组织“水友”进行抽奖。抽奖结束后，周某负责核实中奖人员信息及中奖金额，索取中奖人员支付宝账号、微信账号、银行卡账号等信息后，向中奖人员发放中奖现金。至被挡获时，共组织抽奖4200余场次，442万余人次参与。都江堰市法院经审理认为，3人的行为构成开设赌场罪，最终依法判处付某某、潘某有期徒刑6年，对周某依法适用缓刑，对3人共处罚金165万。

斗鱼平台相关负责人称，相关直播间及主播的抽奖行为不是赌博，而是商业领域的“有奖销售”，依据《反不正当竞争法》，只要抽奖金额不超5万，就既不违规、也不违法。此类“涉赌行为”都是经过监管部门审核的。另一直播间前运营人员称，主播进行此类“涉赌行为”均有平台人员亲授话说，以规避审核，“第一不能挂返现，不能挂‘元’，也不能挂现金。如果是5000的话，只能挂一个5，不能挂5000、5k。不怎么看直播的人打开直播间，根本不懂是什么意思，

<sup>5</sup> 《斗鱼大主播直播间开赌场，“吸金”近1.2亿元，442万余人次参与，法院判了：6年有期！》，载每日经济新闻微信公众号，2022年12月24日发布，[https://mp.weixin.qq.com/s?src=11&timestam=1672239987&ver=4254&signature=LPIGItwqMQAH\\*DrrY5Dun9TjhZO14-GL2hK4OkI2sXKBWNIEYYiUKr2NmbzplAGNFrSWUe6nNUNa4aL3qShn\\*tMH3rOlcrRacG4jHFkf2LdIYaozjPQ0y0McQuohzjP&new=1](https://mp.weixin.qq.com/s?src=11&timestam=1672239987&ver=4254&signature=LPIGItwqMQAH*DrrY5Dun9TjhZO14-GL2hK4OkI2sXKBWNIEYYiUKr2NmbzplAGNFrSWUe6nNUNa4aL3qShn*tMH3rOlcrRacG4jHFkf2LdIYaozjPQ0y0McQuohzjP&new=1)。



除非配上主播的口述”。时至今日，斗鱼依然在举办各式各样的抽奖活动，有官方举办的，也有主播自行组织的。不过奖品一般也就是 iPhone、游戏周边、道具、月卡或者直播间赞助商提供的商品等，类似“多多户外”那样疯狂的大额现金抽奖已经销声匿迹。

【来源：每日经济新闻】

## 六、利用“第三方支付”平台为赌博网站提供非法资金结算被认定非法经营罪<sup>6</sup>

2019年12月，被告人向某、唐某某、曹某某共谋为赌博网站等提供非法资金支付结算业务并从中牟利。向某负责联系赌博等网站、通道商、码商，接受委托、商谈、费率提成，并在湖南省长沙市成立工作室；曹某某负责搭建并维护第三方支付平台（大侠平台、小侠平台、快代付平台）为赌博等网站提供非法资金支付结算业务；唐某某作为工作室的管理人员，负责招募并管理彭某等人（均另案处理）运营大侠平台、小侠平台、快代付平台等，在接到赌博等网站转来的收款指令后，在平台内进行操作，通过银行卡、支付宝等方式将非法资金流转至赌博等网站提供的资金池内。至2020年6月10日案发，向某、唐某某、曹某某通过大侠平台、小侠平台、快代付平台等第三方支付平台，非法为赌博等网站提供支付结算的金额达2.58亿元。

被告人向某、唐某某、曹某某等人违反国家规定，共同为网络赌博等网站提供非法资金结算业务，情节特别严重，其行为均构成非法经营罪。被告人向某、唐某某、曹某某在庭审过程中自愿认罪认罚，可以依法从宽处理。遂以非法经营罪判处向某有期徒刑五年六个月，并处罚金四十万元。判处唐某某犯有期徒刑五年二个月，并处罚金三十五万元。判处曹某某有期徒刑五年二个月，并处罚金二十五万元。追缴被告人违法所得，将公安机关扣押在案的涉案工具予以没收。

【来源：重庆市南川区人民法院】

## 七、杭州警方跨8省11市打掉利用网盘建群传播淫秽物品“黑色”产业链<sup>7</sup>

近期，浙江杭州拱墅警方在“打击整治网络传播未成年人色情淫秽信息违法犯罪专项行动”期间，聚焦网上此类违法犯罪隐蔽化、专业化的新特点，成功侦破一起利用网盘建群传播淫秽物品案件。经查，该云盘是杭州某技术有限公司开发、运营的一款软件。公司为提升该云盘的市场占有率和用户充值收益，在网上以公告等形式招募大量网络推广员，并以拉新返佣、充值提成等激励手段吸引人员为其推广。所谓云盘软件推广员，工作就是创建“资源分享群”并上传淫秽视

<sup>6</sup> 《利用“第三方支付”平台为赌博网站提供非法资金结算，法院判了》，载重庆市南川区人民法院官方网站，2022年12月27日发布，<http://cqncfy.cqfygzfw.gov.cn/article/detail/2022/12/id/7077687.shtml>。

<sup>7</sup> 《超5万部！杭州警方跨8省11市打掉一淫秽“黑色”产业链》，公安部网安局微信公众号2022年12月25日发布，<https://mp.weixin.qq.com/s/-Gi8lB8ex0vq0BX7RbchLw>。

频，并通过社交软件四处发布小广告，吸引用户下载该网盘，充值付费观看视频。在明知他人传播淫秽物品的情况下，该公司仍然帮助、指导涉黄人员规避监管、打击，知法犯法。近日，杭州市、区两级公安机关联动开展集中收网，跨越8省11市成功抓获犯罪嫌疑人29名，查获淫秽视频5万余部。

【来源：公安部网安局】

## 八、陕西审理侵犯客户个人信息刑事案件中判决被告人承担附带民事赔偿责任<sup>8</sup>

利用营业便利条件非法获取、出售公民个人信息，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行为，已经引发社会广泛关注。近日，陕西省延安市安塞区人民检察院办理的一起案件中，被告人王某某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的行为除依法被追究刑事责任外，还被承担了相应的民事责任。

检察院查明，王某某经营着一家手机卖场，2019年至2021年期间，王某某利用为客户办理通讯业务之便，在客户不知情的情况下，给客户手机上下载多个小程序，且私自将客户手机号码及验证码发到“接码”微信群，每个成功下载注册手机用户验证码可获利6元至30元不等，王某某因此非法获利14000余元。案发后，公安机关以王某某涉嫌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立案侦查，并于今年3月14日将案件移送至安塞区检察院审查起诉。

安塞区检察院在审查办理王某某涉嫌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的刑事案件时发现，王某某的行为在涉嫌刑事犯罪的同时违反了民法典和个人信息保护法的相关规定，侵犯了800余名不特定公民的个人信息安全，既影响到公民个人信息安全，也可能危及公共安全和国家信息安全，损害了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还应承担相应的民事侵权责任。随后，检察机关将王某某侵犯公民个人信息安全的案件立为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

安塞区人民法院经审理认为，检察机关指控的罪名成立，以被告人王某某犯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判处拘役四个月，宣告缓刑，考验期为八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14000元；同时认为，王某某的行为损害了社会公共利益，应承担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侵权损害赔偿赔偿责任，判令被告王某某承担民事损害赔偿金13386.45元，并在新闻媒体公开赔礼道歉。

【来源：延安检察】

## 九、APP强制收集用户画像信息用于个性化推送被判侵权<sup>9</sup>

<sup>8</sup> 《侵犯客户个人信息，定罪获刑附带赔偿》，载延安检察微信公众号，2022年12月26日发布，<https://mp.weixin.qq.com/s/Gyb-67qx5JQ1dwkkWdWHBA>。

<sup>9</sup> 《APP强制收集用户画像信息用于个性化推送，法院：侵权！》，载北京互联网法院微信公众号，2022年12月28日发布，<https://mp.weixin.qq.com/s/UTA52jnPw2crTgJgljKQhg>。

近日，北京互联网法院审结了 APP 强制收集用户画像信息侵权案。该案中，原告罗某认为被告运营的软件在用户首次登录时强制收集用户画像信息用于个性化推送，侵犯其个人信息权益。法院经审理认为，涉案软件在首次登录界面收集用户画像信息，未设置“跳过”“拒绝”等路径，属于强制收集，构成侵权，依法判决被告涉案软件运营者承担相应侵权责任。宣判后，被告上诉，二审维持原判，目前该案已生效。

【来源：北京互联网法院】

## 十、违规运营“团贷网”非法集资案一审宣判<sup>10</sup>

2022 年 12 月 22 日，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对派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派生集团）及其主要负责人唐军、张林等人非法集资案一审公开宣判。派生集团因集资诈骗罪、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操纵证券市场罪数罪并罚被处罚金 16.1 亿元；派生集团原董事长唐军被判处有期徒刑二十年，并处罚金 5150 万元；派生集团原总经理张林被判处有期徒刑二十年，并处罚金 4100 万元。其他 44 人因参与非法集资、操纵证券市场、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等犯罪，被判处有期徒刑一年六个月至十五年，并处罚金。

法院审理查明：2012 年 6 月至 2019 年 3 月间，派生集团未经许可，违规运营“团贷网”平台，以发布融资项目、“安盈宝”理财项目、私募基金类理财产品等形式，承诺保本付息、高额回报，向社会公众非法吸收巨额资金，未偿还金额 348.2 亿元。其间，派生集团发布虚假融资项目，非法吸存资金 325.6 亿元，主要用于违法操纵股票交易、个人消费及挥霍，造成巨大损失。派生集团还利用资金及持股优势操纵证券市场。此外，部分被告人还虚开发票 6760 万元、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税额 143 万元。

法院认为，派生集团及唐军、张林等人的犯罪行为严重破坏国家金融、税收、证券监管秩序，造成巨额财产损失，犯罪情节及后果特别严重。唐军、张林等人具有自首、当庭认罪悔罪、配合办案机关追赃挽损情节。法院根据被告单位及各被告人的犯罪事实、性质、情节和社会危害程度，依法作出上述判决。

部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新闻记者、被告人亲属以及集资参与者代表等旁听了庭审和宣判。据了解，公安机关在侦办案件同时，全力开展涉案资金、股票、股权、房产等资产追缴，追缴到案的资产将在判决生效后依法返还集资参与者。

【来源：中新网】

<sup>10</sup> 《违规运营“团贷网”非法集资案一审宣判》，载中国新闻网 2022 年 12 月 22 日发布，<https://www.fcm.chinanews.com.cn/sh/2022/12-22/9919550.shtml>。

## 十一、字节员工涉嫌违规获取美国用户数据被解雇<sup>11</sup>

12月24日，字节跳动 CEO 梁汝波在致员工的一封信中称，公司内部调查发现员工不当获取了少量美国 TikTok 用户的数据，包括两名美国记者的 TikTok 用户数据。目前已经将违规获取 TikTok 用户数据的员工解雇。据悉，字节跳动在今年夏天为了找到涉嫌向记者泄露内部谈话和商业文件的源头，成立了一个内部调查组。在此过程中，调查人员查看了一名前 BuzzFeed 记者和一名《金融时报》记者的 IP 地址和其他个人数据。字节跳动总法律顾问埃里希·安德森周四在给员工的电子邮件中透露，此内部调查组中的一人辞职，三人被解雇。这四名调查人员中，两名在中国工作，两名在美国工作。此外，TikTok 还提议成立一个代理委员会，独立于中国母公司来管理 USDS 部门。而 USDS 将成立董事会，作为一个国家安全小组，美国外国投资委员会（CFIUS）为其筛选三名成员。

【来源：凤凰网】

## 十二、Meta 同意支付 7.25 亿美元和解隐私诉讼<sup>12</sup>

据路透社，一份法庭文件 12 月 22 日披露，Facebook 母公司 Meta 已同意支付 7.25 亿美元，以了结集体诉讼，该诉讼指控 Meta 允许包括 Cambridge Analytica 在内的第三方访问用户的个人信息。

由于 Facebook 允许英国政治咨询公司 Cambridge Analytica 访问多达 8700 万用户的数据，该诉讼 2018 年被发起。

作为和解的一部分，Meta 没有承认不当行为，该和解有待旧金山联邦法官的批准。该公司在一份声明中表示，和解“符合我们社区和股东的最大利益”。Meta 还表示，在过去的三年里，已改进了隐私政策并实施了全面的隐私计划。

Cambridge Analytica 现已解散，曾在 2016 年为特朗普竞选服务，从千百万 Facebook 账户中获取个人信息，用于选民分析和定位。

2022 年 11 月底，Meta 刚刚被欧盟罚款 2.65 亿欧元（约合 19.61 亿元人民币，约合 2.77 亿美元），主要因为有数亿 Facebook 用户的个人信息被泄露到互联网上。

【来源：新浪财经】

<sup>11</sup> 《出大事了！字节跳动员工违规获取 TikTok 用户数据》，载凤凰网，2022 年 12 月 23 日发布，[https://ishare.ifeng.com/c/s/v004QMnkZV4--2RKz1MdEDyuZxOoS2r94wlmbExP3Yk6JSJM\\_\\_?spss=np&channelId=&aman=ab063Ic8fLd7dkb97Q215&gud=66b941Z907](https://ishare.ifeng.com/c/s/v004QMnkZV4--2RKz1MdEDyuZxOoS2r94wlmbExP3Yk6JSJM__?spss=np&channelId=&aman=ab063Ic8fLd7dkb97Q215&gud=66b941Z907)。

<sup>12</sup> 《Meta 同意为剑桥分析丑闻支付 7.25 亿美元罚金》，载新浪财经网，2022 年 12 月 24 日发布，<https://finance.sina.cn/2022-12-24/detail-imxxthfh1091913.d.html>。

### 十三、微软公司因未能正确提供足够便利的 Cookies 拒绝方式被罚款 6,000 万欧元<sup>13</sup>

2022 年 12 月 22 日，法国数据保护局公布了第 SAN-2022-023 号决定，根据该处罚决定，法国数据保护局对微软爱尔兰运营有限公司处以 6000 万欧元的罚款，处罚原因为个人提出投诉后，微软爱尔兰运营公司未能使得拒绝同意使用 cookies 像搜索引擎 bing.com 一样方便，因而违反了 1978 年 1 月 6 日关于数据处理、数据文件和个人自由的第 78-17 号法案第 82 条。

法国数据保护局指出，当用户访问 bing.com 时，一个具有包括打击广告欺诈等多种目的在内的 cookie 被自动存放在用户的终端上，却没有采取任何收集用户同意的行动；当用户继续浏览搜索引擎时，一个具有广告目的的 cookie 被放置在用户的终端上，同样没有收集用户的同意。而且，虽然搜索引擎提供了一个立即接受 cookie 的按钮，但就拒绝 cookie，却未提供同等便捷的解决方案。

【来源：法国数据保护局官网】

<sup>13</sup> See *Cookies: MICROSOFT IRELAND OPERATIONS LIMITED fined 60 million euros*, <https://www.cnil.fr/en/cookies-microsoft-ireland-operations-limited-fined-60-million-euros>.

## 【监管动向】

### 一、七部门发布《关于加强互联网销售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的通知》<sup>14</sup>

2022年12月21日，应急部等7部门印发了《关于加强互联网销售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的通知》，其中要求严格规范互联网销售危险化学品相关行为，加大网上违规危险化学品信息管理力度，加强高校、科研院所等使用单位危险化学品采购管理，严肃查处网上违法销售危险化学品行为，强化危险化学品互联网销售全链条监管，加大危险化学品安全普法宣传力度。

【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

### 二、国家广电总局开展“小程序”类网络微短剧专项整治<sup>15</sup>

针对新兴的“小程序”类网络微短剧利用技术手段脱离监管等问题，国家广电总局网站27日印发《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网络微短剧管理实施创作提升计划有关工作的通知》，通知重点内容摘录如下：

#### 二、管理原则

坚持党管媒体原则，坚决落实“两个所有”要求，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统筹发展和安全、统筹活力和秩序，做到监管与繁荣并重、提正与减负并重，把网络微短剧与网络剧、网络电影按照同一标准、同一尺度进行管理，准确把握网络微短剧创作生产传播规律，不断健全事前事中事后全周期管理机制，奖优惩劣、激浊扬清，推动网络微短剧传播秩序持续规范、内容质量稳步提升。

#### 三、主要措施

##### （一）严肃、扎实开展“小程序”类网络微短剧专项整治

聚焦色情低俗、血腥暴力、格调低下、审美恶俗等内容的“小程序”类网络微短剧，开展专项整治。各省级广电管理部门要全面深入排查，摸清底数，分类施策，督导辖区内“小程序”接入和分发的重点网络视听平台自查自纠、立行立改，并及时健全加强管理的制度机制。对存在问题的网络微短剧，采取责令整改或下线处理；对传播违规网络微短剧的“小程序”及其开办主体，视情节轻重，采取断链、下线、下架、注销备案、停止接入服务、吊销相关许可、联合惩戒等相应措施；对内部管理制度缺失或松懈、安全隐患较大、问题整改不到位的“小程序”接入和分发平台，依法依规进行重点整改、严肃处置。指导重点视听平台完善算法和推送机制，加大优质网络微短剧推送，营造更加清朗的网络视听空间。

<sup>14</sup> 《关于加强互联网销售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的通知》，载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官网，2022年12月21日发布，[https://www.mem.gov.cn/gk/zfxgkpt/fdzdgknr/202212/t20221221\\_437439.shtml](https://www.mem.gov.cn/gk/zfxgkpt/fdzdgknr/202212/t20221221_437439.shtml)。

<sup>15</sup> 《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网络微短剧管理实施创作提升计划有关工作的通知》，载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官网，2022年12月27日发布，[http://www.nrta.gov.cn/art/2022/12/27/art\\_113\\_63062.html](http://www.nrta.gov.cn/art/2022/12/27/art_113_63062.html)。

## （二）加强规范管理，实施创作提升计划

1. 依法依规纳入管理。对网络微短剧创作传播的各主体、各环节，遵循网络视听管理一致性原则，实行一体化管理。包括微短剧类“小程序”在内的各网络微短剧服务的开办主体，须取得《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许可证》或依规纳入广播电视行政管理部门规范管理，“小程序”提供者和接入、分发平台还应符合国家有关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的管理规定。网上传播的包括“小程序”类网络微短剧在内的所有微短剧，须通过广播电视行政管理部门内容审查并取得《网络剧片发行许可证》或按照网络剧片管理的有关规定完成网络视听节目备案。对未持有《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许可证》或依规纳入广播电视行政管理部门规范管理的“小程序”类微短剧，或者用户个人上传的微短剧，网络平台应对相关接入、分发、链接、聚合、传播的网络微短剧等视听节目，履行开办主体责任或生产制作机构的责任，落实先审后播的管理制度，不得为违规微短剧提供相关服务，发现问题的，立即实施断开链接、下线、停止接入等处置措施。

2. 加强创作规划引导。坚持内容为王，加强前置管理。充分挖掘广播电视媒体和专业机构的网络微短剧原创潜能，发挥示范效应，壮大正能量供给体系。进一步加强重点网络微短剧节目规划信息的管理，对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重点网络微短剧实施总局统一备案公示管理制度：网络视听平台招商主推的，在长短视频平台各终端首页首屏推荐播出或剧场、专区置顶播出的，优先提供会员观看或以付费方式提供观看服务的。其它的网络微短剧，由省级广播电视管理部门指导网络视听平台严格履行主体责任，加强审核把关。

3. 加强重点剧片跟踪指导。建立重点网络微短剧月度、季度、年度跟踪指导机制。聚焦党和国家重大主题宣传和重要时间节点，动态制订、调整、完善全国网络微短剧创作生产重点目录。积极配置优质专家资源，进一步畅通重点剧片创作指导意见的反馈渠道，及时对制作机构进行提示和风险预警。

4. 加大精品扶持力度。依托网络视听节目创作指导例会、精品创作扶持等机制，支持创作更多人民群众喜闻乐见的网络微短剧，塑造更多鼓舞和激励青少年的人物与故事。将网络微短剧作为子项，积极申报总局网络视听精品创作传播工程、“中国梦”主题优秀网络视听节目征集和展播展映、网络视听节目季度、年度推优等活动。对思想性、创新性、艺术性、文化性达到较高水准的网络微短剧，在网络剧片的内容审核、发行许可证发放、资金扶持、评奖评优、文艺阅评、算法推荐等方面予以支持。

5. 强化内容审核。严格把好网络微短剧的导向关、片名关、内容关、审美关、人员关、片酬关、宣传关、播出关。对特殊题材网络微短剧，要按照规定征求相关主管部门或有关方面的意见。由省级广播电视主管部门核发上线备案号或《网络剧片发行许可证》的网络微短剧，在网站（客户端）首页首屏推荐播出或剧场等专区置顶播出，按有关规定由总局统筹管理。持续开展对网络视听平台播出、链接的网络微短剧的抽查、复审、备案、登记等工作，对问题节目、账号，坚决予以清理，对问题平台，坚决予以整治。

6. 突出结构管理。按照“丰富题材、优化结构、提高质量、压缩数量”的思路，将重点网络微短剧播出平台的微短剧纳入网络视听节目播出调控机制，统筹考虑各类网络视听节目在各平台和全平台所占比例和呈现形式，加强首页首屏、专区专栏、热榜热搜等关键页面和版面的动态监管，坚决防止问题作品上线，避免同类题材内容扎堆，推动主题精品扩大传播。鼓励支持播出平台因地制宜开设优秀微短剧专栏、专区、剧场等，建设微短剧品牌剧场，提升优质微短剧节目的美誉度。

7. 严格许可证发放。按照国产网络剧片发行许可服务管理的有关规定，对符合要求和条件的网络微短剧，发放《网络剧片发行许可证》。获证作品上线播出时，应于节目片头的显著位置展示统一标识和许可证号，接受公众监督和上线全周期监管。没有获得发行许可证的网络微短剧逐步退出首页首屏。

8. 坚守管理底线。各省级广播电视行政管理部门要落实“谁主管、谁负责”和“谁审批、谁监管”的要求，加强对网络视听平台和制作机构的政治引领，对节目规划、创作、生产、审核等各环节加强指导和把关，在网络微短剧的管理中亮明“红灯”、划出“红线”，严禁危害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的节目创作和播出，严防历史虚无主义的创作倾向，严防节目“低级红”“高级黑”问题。深入贯彻落实深化文娱领域综合治理的要求，持续整治追星炒星、过度娱乐化、畸形审美、违法失德艺人、炫富拜金、浮躁悬浮等问题。

9. 压实平台主体责任。督导网络视听平台健全相关制度机制，推动平台切实履行开办主体责任，对用户个人上传以及接入和分发的“小程序”类微短剧履行内容管理的职责，加强网络微短剧的内容审核把关和规范管理。从严落实总编辑负责制、“三审制”、内容审核员培训等各项制度规定，提升平台问题节目的发现、审核、处置能力。落实规划报备、成片报审、上线管理、应急管控等规定。

10. 积极推动行业自律和业务指导。发挥专家队伍作用，加强微短剧创作方向导向把关，加强培训和阅评，提升制作机构的业务能力。发挥网络视听协会等社会组织的桥梁纽带作用，通过制定“小程序”传播微短剧行为规范、统一标准，发布行业通报，进行风险预警，曝光违规典型、以案说法，发布行业自律公约、公益倡议书等方式，褒优贬劣、明辨是非，凝聚行业共识和力量，促进行业健康规范发展。落实总局《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领域经纪机构管理办法》要求，加强对MCN机构的指导和管理，规范其制作网络微短剧的行为，促进青年人才孵化、优质内容供给和正能量传播。

【来源：国家广播电视总局】



### 三、川渝两地通报侵害用户权益 APP 名单<sup>16</sup>

2022 年 12 月 28 日，四川省和重庆市通信管理局联合通报侵害用户权益的 APP（2022 年第六期），《通报》载：依据《个人信息保护法》《网络安全法》《电信条例》《电信和互联网用户个人信息保护规定》《关于开展纵深推进 APP 侵害用户权益专项整治行动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要求，四川省通信管理局和重庆市通信管理局组织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川渝两地主流应用商店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APP）进行了检查。截至目前，仍有 15 款 APP 未按要求完成整改。

根据《通报》，此次所查处的侵害用户权益的 APP 违规行为集中表现为“违规收集个人信息”“超范围收集个人信息”“APP 强制、频繁、过度索取权限”“未公开收集使用规则”等。

【来源：四川省通信管理局】

### 四、加拿大调整版权保护规定<sup>17</sup>

近日，加拿大政府官网发布一项理事会命令，根据加拿大联邦政府向议会众议院提交的 2022 年预算案第 281 条，加拿大将文学、戏剧、音乐以及艺术作品的版权保护期限从原有的作者去世后 50 年延长至 70 年，该规定将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生效。

据悉，此次加拿大版权的延期生效决定是基于加拿大联邦政府于 2018 年签署的《美墨加贸易协定》（Canada-United-States-Mexico Agreement，以下简称，CUSMA），该协定旨在更好地使加拿大的版权保护期限与墨西哥、美国和几个欧洲国家保持一致。作为协定的一部分，加拿大联邦政府拥有 30 个月的过渡期，可就如何履行 USMCA 规定的作者有生之年加死后 70 年的版权保护期向公众咨询意见。加拿大产业委员会曾于 2019 年启动版权审查程序听取关于延长版权保护期限的民众意见，加拿大创新科学与经济发展部和加拿大文化遗产部也曾就此启动咨询程序发布截止日期到 2021 年 3 月 12 日的民众意见咨询稿。

根据目前已公布的信息，除版权保护期限变动生效日定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外，加拿大《版权法修正法案》还规定：

1. 加拿大《版权法修正法案》里涉及的版权保护延长期限不适用于已在 2022 年 12 月 30 日或之前版权到期的作品——这些作品将成为公有领域内的知识财产；
2. 对于遗作和合作作品，版权期限也可延长至作者或最后一位在世的合著者去世后 70 年；
3. 对于版权到期日为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作品，版权保护期限将延长 20 年

<sup>16</sup> 《四川省和重庆市通信管理局联合通报侵害用户权益的 APP（2022 年第六期）》，载四川省通信管理局官网，2022 年 12 月 28 日发布，

[https://scca.mii.gov.cn/zwgk/wlaqgl/art/2022/art\\_ac522f53ca9c41158227a348644938aa.html](https://scca.mii.gov.cn/zwgk/wlaqgl/art/2022/art_ac522f53ca9c41158227a348644938aa.html)。

<sup>17</sup> 《加拿大版权保护期将延长 20 年》，载 IPR DAIRY 中文网，[http://www.iprdaily.cn/article\\_33044.html](http://www.iprdaily.cn/article_33044.html)。

至 2042 年 12 月 31 日。

【来源：IPR DAIRY】

## 【立法动向】

一、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开征求对《关于进一步提升移动互联网应用服务能力的通知（征求意见稿）》的意见<sup>18</sup>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进一步提升移动互联网应用服务能力的通知（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征求意见稿”）27日对外发布。

“征求意见稿”主要内容：

一、提升全流程服务感知，保护用户合法权益

（一）规范安装卸载行为

1. **确保知情同意安装。**向用户推荐下载 App 应遵循公开、透明原则，真实、准确、完整地明示开发者信息、产品功能、隐私政策、权限列表等必要信息，并同步提供明显的“取消”选项，经用户确认同意后方可下载安装，切实保障用户知情权、选择权。不得通过“偷梁换柱”“强制捆绑”“静默下载”等方式欺骗误导用户下载安装。

2. **规范网页推荐下载行为。**在用户浏览页面内容时，未经用户同意或主动选择，不得自动或强制下载 App，或以折叠显示、主动弹窗、频繁提示等方式强迫用户下载、打开 App，影响用户正常浏览信息。无合理正当理由，不得要求用户不下载 App 就不给看，或者不让看全文。

3. **实现便捷卸载。**除基本功能软件外，App 应可便捷卸载，不得以空白名称、透明图标、后台隐藏等方式恶意阻挠用户卸载。

（二）优化服务体验

4. **窗口关闭用户可选。**开屏和弹窗信息窗口提供清晰有效的关闭按钮，不得频繁弹窗干扰用户正常使用，或利用“全屏热力图”、高灵敏度“摇一摇”等易造成误触发的方式诱导用户操作。

5. **服务事项提前告知。**清晰明示产品功能权益及资费水平等内容，存在开通会员、收费等附加条件的，应显著提示。未经明示，不得在提供产品服务过程中擅自添加限制性条件，并以此为由终止用户正常使用的产品功能和服务，或降低服务体验。

6. **启动运行场景合理。**在非服务所必需或无合理场景下，不得自启动和关联启动其他 App，或进行唤醒、调用、更新等行为。

7. **服务续期及时提醒。**采取自动续订、自动续费方式提供服务的，应当征得

<sup>18</sup>《公开征求对〈关于进一步提升移动互联网应用服务能力的通知（征求意见稿）〉的意见》，载工业和信息化部官网，2022年12月27日发布，  
[https://www.miit.gov.cn/gzcy/yjzj/art/2022/art\\_7b55ad9cf05d4cc589e4e5fe4ab9573a.html?innerId=1](https://www.miit.gov.cn/gzcy/yjzj/art/2022/art_7b55ad9cf05d4cc589e4e5fe4ab9573a.html?innerId=1)。

用户同意，不得默认勾选、强制捆绑开通。在自动续订、自动续费前5日以短信等显著方式提醒用户注意，服务期间提供便捷的随时退订方式和自动续订、自动续费取消途径。

### （三）加强个人信息保护

**8. 坚持合法正当必要原则。**从事个人信息处理活动，应具有明确合理的目的，不得仅以服务体验、产品研发、算法推荐、风险控制等为由，违规收集个人信息，或强制用户同意收集与服务场景无关的个人信息。用户拒绝提供非当前服务所必需的个人信息时，不得影响用户使用该服务的基本功能。

**9. 明示个人信息处理规则。**通过简洁、清晰、易懂的方式告知用户个人信息处理规则，突出显示敏感个人信息的处理目的、方式和范围，建立已收集个人信息清单，不得采用默认勾选、缩小文字、冗长文本等方式诱导用户同意个人信息处理规则。

**10. 合理申请使用权限。**在对应业务功能启动时，动态申请所需权限，不得要求用户一揽子同意打开多个非必要权限。在调用终端的相册、通讯录、位置等权限时，同步告知用户申请该权限的目的。未经用户同意，不得更改用户设置的权限状态。

### （四）响应用户诉求

**11. 设立客服热线。**鼓励互联网企业建立客服热线，主要互联网企业在网站、App显著位置公示客服热线电话号码，简化人工服务转接程序。鼓励提高客服热线能力，月均响应时限最长为30秒，人工服务的应答率超过85%。

**12. 妥善处理用户投诉。**公布有效联系方式，接受用户投诉。按照规范要求答复互联网信息服务投诉平台上的投诉，确保在15日内处理完成，提高投诉处理满意率。鼓励在App中设置用户满意度测评链接，引导用户参与测评。

## 二、提升全链条管理能力，营造健康服务生态

### （一）落实App开发运营者主体责任

**1. 完善内部管理机制。**明确用户服务和权益保护的牵头管理部门和负责人，建立全生命周期个人信息保护机制，健全考核问责制度，将相关法规政策要求落实到产品研发、推广和运营各环节，不断提高合规水平。定期对个人信息保护措施及执行情况进行独立审计，有效防范潜在风险。

**2. 增强技术保障能力。**采取访问控制、技术加密、去标识化等安全技术措施，加强前端和后端安全防护。主动监测发现个人信息泄露、窃取、篡改、毁损、丢失、非法使用等风险威胁，及时响应处置要求。

**3. 加强软件开发工具（SDK）使用管理。**使用SDK前对其进行个人信息保护能力评估，通过合同等形式明确约定各自的权利和义务，确保个人信息处理依法合规。集中展示并及时更新嵌入的所有SDK名称、功能及其处理个人信息的规则。

共同处理用户个人信息，侵害用户权益造成损害的，应依法承担连带责任。

## （二）强化平台分发管理

**4. 严格 App 上架审核。**准确登记并核验 App 开发运营者的真实身份和联系方式、App 的主要功能及用途等基本信息，并对拟上架 App 进行技术检测。相关审核应明确负责人，并留存审核日志记录，不符合要求的不予上架。全量公示在架 App，并在显著位置标明 App 名称、开发运营者、版本号、所需获取的用户终端权限列表及用途、个人信息处理规则等信息。尚未建立分发明示界面的，应将 App 下载链接到应用商店，引导用户从正规渠道下载所分发的 App。

**5. 强化在架 App 巡查。**加强对 App 的动态巡查，确保公示信息真实准确。对与公示信息不一致，或采用“热更新、热切换”等方式擅自更改 App 主要功能、申请的权限、个人信息收集使用的场景和范围等违规 App，应当停止提供服务。

**6. 完善分发管理机制。**建立 App 开发运营者信用评价、风险提示等机制，鼓励对分发 App 进行电子签名认证，实现上架应用、分发行为全流程可溯源。加强与面向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的检测及认证公共服务平台联动，配合监管部门做好数据上报、监测溯源、信息共享、响应处置工作。

## （三）规范 SDK 应用服务

**7. 建立信息公示机制。**公开明示 SDK 名称、开发者、版本号、主要功能、使用说明等基本信息，以及个人信息处理规则。SDK 独立采集、传输、存储个人信息的，应当单独作出说明。鼓励发挥 SDK 管理服务平台作用，引导 App 开发运营者使用合规的 SDK。

**8. 优化功能配置。**遵循最小必要原则，根据不同应用场景或用途，明确 SDK 功能和对应的个人信息收集范围，并向 App 开发运营者提供各功能模块及个人信息收集的配置选项，不得一揽子过度收集个人信息。

**9. 加强服务协同。**在产品使用全生命周期过程中，通过明确易懂的方式主动向 App 开发运营者提供合规使用指南，引导 App 开发运营者正确合理使用，共同提高合规水平。当个人信息处理规则变更或发现风险时，及时更新并告知 App 开发运营者。

## （四）筑牢终端安全防线

**10. 强化 App 运行管理。**为用户提供 App 自启动和关联启动的关闭功能，以及便捷的设备识别码重置选项，加强对 App 静默下载、热更新的监测，防范未经用户同意私自下载、安装的行为。

**11. 加强 App 行为记录提醒。**增强对权限调用行为的记录能力，为用户查询权限调用情况提供便利。建立通讯录、麦克风、相机、位置、剪切板等权限在用状态的明显提示机制，保障用户及时准确了解个人信息的收集状态。

**12. 提高 App 风险预警能力。**推动开展 App 电子签名认证，并向用户进行预

警提示，提高对仿冒、不良、违规等风险 App 的识别能力。

#### （五）夯实接入企业责任

**13. 准确登记信息。**在为 App、SDK 提供网络接入服务时，登记并核验 App、SDK 开发运营者的真实身份、联系方式等信息，提高追溯能力。

**14. 确保有效处置。**按照电信监管部门要求，依法对违规 App、SDK 采取停止接入等必要措施，有效阻止其侵害用户权益的违规行为。

“征求意见稿”还强调，各地通信管理局要加强监督检查，指导督促属地企业落实本通知各项要求。对落实不到位或出现违规行为的，依法采取责令限期整改、向社会公告、组织下架、暂停服务、行政处罚等措施，严肃问责查处。

【来源：工业和信息化部官网】

## 二、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办公厅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网络微短剧管理 实施创作提升计划有关工作的通知》<sup>19</sup>

12月27日，广电总局在官网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网络微短剧管理 实施创作提升计划有关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通知》指出要严肃、扎实开展“小程序”类网络微短剧专项整治，聚焦色情低俗、血腥暴力、格调低下、审美恶俗等内容的“小程序”类网络微短剧，开展专项整治。《通知》要求各省级广电管理部门全面深入排查，摸清底数，分类施策，督导辖区内“小程序”接入和分发的重点网络视听平台自查自纠、立行立改，并及时健全加强管理的制度机制。对存在问题的网络微短剧，采取责令整改或下线处理；对传播违规网络微短剧的“小程序”及其开办主体，视情节轻重，采取断链、下线、下架、注销备案、停止接入服务、吊销相关许可、联合惩戒等相应措施；对内部管理制度缺失或松懈、安全隐患较大、问题整改不到位的“小程序”接入和分发平台，依法依规进行重点整改、严肃处置。指导重点视听平台完善算法和推送机制，加大优质网络微短剧推送，营造更加清朗的网络视听空间。

【来源：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官网】

## 三、对外贸易法修正案草案、民事诉讼法修正案提请审议<sup>20</sup>

12月30日，中国人大网发布消息，对外贸易法修正案草案已于12月27日提请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

草案删去了对外贸易法第九条关于“从事货物进出口或者技术进出口的对外

<sup>19</sup> 《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网络微短剧管理 实施创作提升计划有关工作的通知》，载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官网，2022年12月27日发布，[http://www.nrta.gov.cn/art/2022/12/27/art\\_113\\_63062.html](http://www.nrta.gov.cn/art/2022/12/27/art_113_63062.html)。

<sup>20</sup> 《对外贸易法修正案草案提请审议》，载中国人大网，2022年12月30日发布，<http://www.npc.gov.cn/npc/c30834/202212/fd44694e80294d099fb200fea51d9c33.shtml>。

贸易经营者，应当向国务院对外贸易主管部门或者其委托的机构办理备案登记；但是，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对外贸易主管部门规定不需要备案登记的除外。备案登记的具体办法由国务院对外贸易主管部门规定。对外贸易经营者未按照规定办理备案登记的，海关不予办理进出口货物的报关验放手续”的规定。

12月27日，民事诉讼法修正草案也提请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草案对民事诉讼法作出28处调整，涉及29个条文，其中提出要“完善承认与执行外国法院判决的制度规则，促进稳定国际民商事法律秩序”。草案明确，当事人申请承认和执行外国法院判决的，除法定情形以外，应予以承认和执行。同时，对于外国法院裁判违反中国法律的基本原则或者侵犯国家主权、安全、社会公共利益的，则不予承认和执行。

【来源：中国人大网】

#### 四、中国银保监会发布《银行保险机构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办法》<sup>21</sup>

12月30日，中国银保监会发布了《银行保险机构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管理办法》将自2023年3月1日起施行。

其中涉及个人信息保护的条款主要有：

第十三条 【建章立制】 银行保险机构应当建立消费者个人信息保护机制，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分级授权审批和内部控制措施，对消费者个人信息实施全流程分级分类管控，有效保障消费者个人信息安全。

#### 第六章 保护消费者信息安全权

第四十二条 【处理原则】 银行保险机构处理消费者个人信息，应当坚持合法、正当、必要、诚信原则，切实保护消费者信息安全权。

第四十三条 【告知同意及不得不授权不给用】 银行保险机构收集消费者个人信息应当向消费者告知收集使用的目的、方式和范围等规则，并经消费者同意，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消费者不同意的，银行保险机构不得因此拒绝提供不依赖于其所拒绝授权信息的金融产品或服务。

银行保险机构不得采取变相强制、违规购买等不正当方式收集使用消费者个人信息。

第四十四条 【告知同意的具体要求及禁止事项】 对于使用书面形式征求个人信息处理同意的，银行保险机构应当以醒目的方式、清晰易懂的语言明示与消费者存在重大利害关系的内容。

银行保险机构通过线上渠道使用格式条款获取个人信息授权的，不得设置默

<sup>21</sup> 《银行保险机构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办法》，载中国银保监会官网，2022年12月30日发布，<http://www.cbirc.gov.cn/cn/view/pages/ItemDetail.html?docId=1087560&itemId=915>。

认同意的选项。

**第四十五条 【合作处理个人信息】** 银行保险机构应当在消费者授权同意等基础上与合作方处理消费者个人信息，在合作协议中应当约定数据保护责任、保密义务、违约责任、合同终止和突发情况下的处置条款。

合作过程中，银行保险机构应当严格控制合作方行为与权限，通过加密传输、安全隔离、权限管控、监测报警、去标识化等方式，防范数据滥用或者泄露风险。

**第四十六条 【互联网平台合作】** 银行保险机构应当督促和规范与其合作的互联网平台企业有效保护消费者个人信息，未经消费者同意，不得在不同平台间传递消费者个人信息，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第四十七条 【权限最小化】** 银行保险机构处理和使用个人信息的业务和信息系统，遵循权责对应、最小必要原则设置访问、操作权限，落实授权审批流程，实现异常操作行为的有效监控和干预。

**第四十八条 【从业人员行为管理】** 银行保险机构应当加强从业人员行为管理，禁止违规查询、下载、复制、存储、篡改消费者个人信息。从业人员不得超出自身职责和权限非法处理和使用消费者个人信息。

【来源：中国银保监会官网】

### 特此声明

本刊物不代表本所正式法律意见，仅为研究、交流之用。非经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同意，本刊内容不应被用于研究、交流之外的其他目的。

如有任何建议、意见或具体问题，欢迎垂询。

### 编写人员

李斌、韩若冰、吕子辉、汪稼琪、周荣超

（本期校对：北京办公室 韩若冰、吕子辉）

### 植德刑事组

植德刑事组由多名合伙人、律师组成，均毕业于北大、清华、法大、人大等法学院校，负责合伙人曾在多家顶尖律师事务所执业多年，曾在检察系统、法院系统工作十余年，并有丰富的互联网科技领域工作经验，提供互联网科技领域、金融证券领域、反商业贿赂、职务犯罪等领域的刑事辩护、刑事控告、刑事合规全流程、综合型法律服务。





## 前行之路 植德守护

[www.meritsandtree.com](http://www.meritsandtree.com)

北京：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1号来福士中心办公楼5层、9层 903-904

上海：上海市长宁区长宁路1133号长宁来福士广场T1办公楼18层1801

深圳：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苑南路2666号中国华润大厦9层905-906

武汉：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中山大道1505号企业天地1号45层4504-4506单元

珠海：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兴盛一路128号3319

海口：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国贸大道帝国大厦B座5楼512室